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43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4,563,058.8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依托于百度提供的特色数据及其数据处理能力，通过大数据挖掘和分析技术，结合基金管理人自主研发的量化策略进行投资组合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借助百度在人工智能技术和算法方面的优势，同时结合其特有的互联网大数据，对证券市场相关数据进行深度分析，在海外成熟的多因子量化选股框架下扩充因子维度，对股票超额收益进行

	预测，并据此筛选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同时，本基金也可应用定向增发套利与大宗交易套利等多种量化套利策略，根据各策略的预期收益、风险及其所使用的市场环境，发现和捕捉因市场波动及无效定价带来的价差机会，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本基金可选择投资价值高的存托凭证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5%+中债新综合指数(财富)收益率×3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 A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437	00543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1,364,704.90 份	23,198,353.93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 A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13,403.32	332,179.01
2.本期利润	11,099,390.84	3,458,807.7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31	0.168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0,090,749.07	32,203,382.8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025	1.388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84%	0.97%	2.69%	0.64%	10.15%	0.33%
过去六个月	4.30%	1.25%	0.91%	0.86%	3.39%	0.39%
过去一年	30.36%	1.30%	17.52%	0.86%	12.84%	0.44%
过去三年	56.48%	1.28%	36.82%	0.88%	19.66%	0.40%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25%	1.25%	19.07%	0.87%	21.18%	0.38%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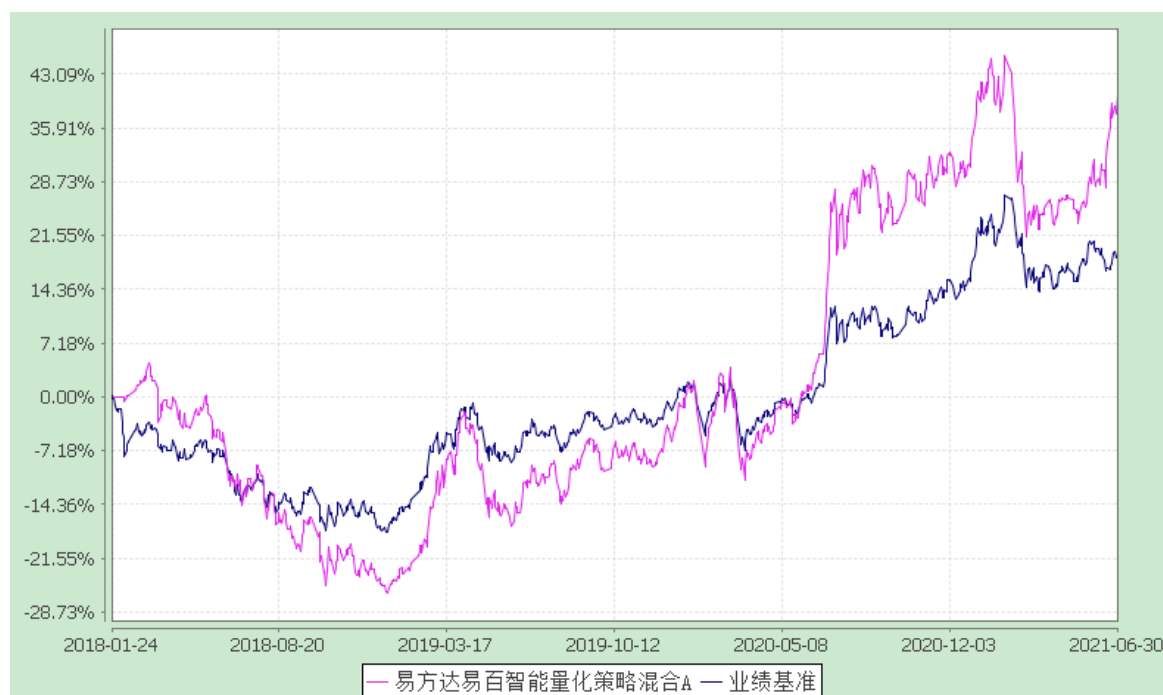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76%	0.97%	2.69%	0.64%	10.07%	0.33%
过去六个	4.16%	1.25%	0.91%	0.86%	3.25%	0.39%

月						
过去一年	29.98%	1.30%	17.52%	0.86%	12.46%	0.44%
过去三年	55.11%	1.28%	36.82%	0.88%	18.29%	0.40%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82%	1.25%	19.07%	0.87%	19.75%	0.3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 年 1 月 24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 A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 C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0.25%，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8.8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07%。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殷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03-20	-	5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研究员，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金融工程分析师，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12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随着全球疫苗接种率的不断提高，欧美等国家经济复苏强劲，一方面对我国经济的外需提供了强大的拉动力，另一方面也使得通胀预期进一步提升。在这样的国际大环境下，我国国内整体面临的流动性环境可以用“紧信用、稳货币”来概括，年初提出的货币政策“不急转弯”的定调也在一步步验证。

从中观和微观角度，本报告期内，新能源、光伏、半导体、医疗服务、高端消费、智能制造等行业景气度较高，受益于经济复苏动能，很多中小企业都获得了更好的成长机会，细分赛道出现了一批“小而美”的“隐形冠军”。我们借助量化模型，充分挖掘这批公司的业绩成长性，并通过系统化的方案进行投资决策。

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借助量化选股模型，坚守模型驱动和深度研究驱动投资的理

念，捕捉市场对个股的非有效定价机会，精选基本面良好、估值性价比较高、兼具一定成长性的标的。此外，我们也借助了交易大数据、另类数据等信息，进一步提升量化选股模型的选股能力。后续我们仍将坚持采用多因子量化模型进行选股，顺应市场风格，为投资人创造优良的投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4025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69%；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388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7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69%，年化跟踪误差 11.15%，各项指标均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4,232,230.45	93.60
	其中：股票	124,232,230.45	93.6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427,433.97	6.35
7	其他资产	68,958.30	0.05
8	合计	132,728,622.7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54,016.00	0.65
C	制造业	94,295,301.84	71.2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337,351.21	4.03
E	建筑业	11,014.44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1,937,125.90	1.4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87,858.00	0.2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41,728.88	7.59
J	金融业	8,826,045.48	6.67
K	房地产业	632,688.00	0.4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82,305.70	0.2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26,795.00	1.2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4,232,230.45	93.91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05	三峡能源	907,763	5,147,016.21	3.89

2	300638	广和通	43,910	2,050,597.00	1.55
3	000001	平安银行	88,100	1,992,822.00	1.51
4	601009	南京银行	170,704	1,795,806.08	1.36
5	600926	杭州银行	107,000	1,578,250.00	1.19
6	688366	昊海生科	7,234	1,514,076.20	1.14
7	300274	阳光电源	12,700	1,461,262.00	1.10
8	300137	先河环保	170,200	1,390,534.00	1.05
9	300474	景嘉微	13,700	1,341,504.00	1.01
10	300502	新易盛	42,765	1,336,406.25	1.0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2020 年 12 月 28 日，南京银行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照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照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未按规定报送账户开户资料；未按规定开立账户使用；未按规定加强特约商户与受理终端管理；违规占压财政资金”的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处以警告，并处罚款 736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 208778.02 元。

2020 年 10 月 16 日,中国银保监会宁波银保监局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10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贷款资金用途管控不到位、借贷搭售、对房地产开发贷及预售资金监管不力等。

2021 年 5 月 10 日, 中国银行保监会上海监督局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责令整改, 并处罚共计 30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1、2016 年 5 月, 该中心违规向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2、2017 年 3 月, 该中心违规向土地储备项目提供融资。3、2017 年 3 月, 该中心违规提供政府性融资。4、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该中心黄金份额租赁款违规用于证券交易所股票质押回购。5、2018 年 1 月, 该中心虚增存款。6、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8 月, 该中心向黄金产业链外企业提供实物黄金租赁。

2021 年 5 月 18 日, 中国银保监会深圳监管局对平安银行信用卡中心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处罚 4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未对申领首张信用卡的客户进行亲访亲签。

2021 年 5 月 28 日, 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做出罚款 21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利用来源于本行授信的固定资产贷款和黄金租赁融资的资金发放委托贷款, 用于承接处置本行其他贷款风险;固定资产授信严重不审慎, 贷款用途审查监控不到位, 贷款资金挪用于借款人母公司归还股票质押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用途审查监控不到位, 贷款资金部分回流借款人用作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存单;固定资产贷款用途审查监控不到位, 贷款资金部分回流借款人或借款人关联公司用作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购买理财产品。

2021 年 1 月 12 日, 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针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的 1. 经收的海关税款存在延压情况; 2.零余额账户退库资金存在被占压情况, 根据《金融违法行为处罚办法》, 给予警告, 并处罚款 25 万元。

2021 年 5 月 18 日, 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针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的“一、房地产项目融资业务不审慎; 二、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不审慎, 资金被挪用于支付土地出让金; 三、授信投放不审慎, 超额投放; 四、理财资金管理不审慎, 回流借款人母公司挪用于支付土地出让保证金; 五、个人经营贷款管理不审慎, 资金挪用于购房; 六、个人消费贷款管理不审慎, 资金挪用于购房。”违法违规事实, 对杭州银行罚款 250 万元。

本基金投资南京银行、平安银行、杭州银行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南京银行、平安银行、杭州银行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0,920.0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95.76
5	应收申购款	6,842.4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8,958.3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 情况说明
1	600905	三峡能源	5,147,016.21	3.89	新股流通受限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 化策略混合A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 化策略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8,509,325.84	17,226,417.5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9,285,204.47	10,186,653.9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429,825.41	4,214,717.6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1,364,704.90	23,198,353.93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 A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23,782,305.37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3,782,305.37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3.3250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21-04-20	23,782,305.37	29,999,000.00	-
合计			23,782,305.37	29,999,000.00	

注：按照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的规定，该笔交易费用为 1000 元。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年04月21日~2021年06月30日	-	23,782,305.37	-	23,782,305.37	25.15%

产品特有风险

<p>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p>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2.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